

# 上海工程技术大学文件

沪工程办〔2019〕3号

---

## 关于印发《上海工程技术大学 办理学历学位证书实施办法》的通知

各院、部、处、室、直属单位：

《上海工程技术大学办理学历学位证书实施办法》经校长办公会审议通过，现印发给你们，请遵照执行。

特此通知。

附件：上海工程技术大学办理学历学位证书实施办法

上海工程技术大学

2019年4月11日

## 附件

# 上海工程技术大学办理学历学位证书实施办法

根据《普通高等学校学生管理规定》（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部令第41号）、《教育部办公厅关于规范高等学校学历证书有关事项的通知》（教学厅函〔2014〕14号）、《教育部办公厅关于加强政务信息系统整合共享解决群众办事堵点问题的通知》（教技厅函〔2018〕52号）、《学位证书和学位授予信息管理办法》（学位〔2015〕18号）、《教育部关于取消一些证明事项的通知》（教政法函〔2019〕12号）等文件精神，为进一步规范上海工程技术大学办理学历、学位证明书的操作流程，提高补办证明书的工作效率，制定本办法。

## 第一章 总则

第一条 本办法依据《普通高等学校学生管理规定》（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部第41号令）第三十八条规定：“学历证书和学位证书遗失或者损坏，经本人申请，学校核实后应当出具相应的证明书。证明书与原证书具有同等效力。”执行。

第二条 我校学历学位证书的办理分为研究生教育阶段、全日制本专科教育阶段、成人高等学历教育阶段、高等教育自学考试阶段，申请人需符合如下要求：

1. 研究生教育阶段办理对象为我校研究生教育阶段毕业、结

业、肄业证书和学位证书遗失或者损坏的学生。

2. 全日制本专科教育阶段办理对象为我校全日制本专科教育阶段学历、学位证书遗失或者损坏的学生。

3. 成人高等学历教育阶段办理对象为我校成人高等学历教育毕业的学生。学位证明书办理对象为获得我校成人高等学历教育学位的学生。

4. 高等教育自学考试阶段办理对象为我校高等教育自学考试毕业的学生。学位证明书办理对象为获得我校高等教育自学考试学位的学生。

## 第二章 受理材料要求

第三条 申请人需根据办理学历学位证书类型的不同情况,填写对应的《上海工程技术大学学历学位证书办理申请表》,表格可至对应受理部门网站处下载。

第四条 申请人需根据补办学历学位证书类型的不同情况,提供证件照材料,要求如下:

1. 申请补办研究生教育阶段证明书者,需提供近期2寸蓝底证件照2张和同底版电子版照片(尺寸:150×210像素(宽×高),大小:小于10KB,格式:JPG,以身份证号命名)。原证书上的照片如间隔10年以上则不能使用。

2. 申请补办全日制本专科教育阶段证明书者,需提供近期2寸正面半身免冠彩色照片1张,2000年(含)以后毕业的,需提供同底版电子照片(尺寸:480×640像素(宽×高),大小:小

于 100KB，格式：JPG)。

3. 申请补办成人高等学历教育阶段证明书者，需提供近期 2 寸正面半身免冠彩色照片 1 张。

4. 申请补办高等教育自学考试阶段证明书者，需提供近期 2 寸正面半身免冠蓝底彩色证件照 2 张

第五条 申请人需持对应的《上海工程技术大学补办学历学位证明书申请表》、本人身份证原件及复印件、符合规定的证件照、其他相关材料至对应受理部门办理。

如委托他人办理，除上述材料外，还需提供申请人本人签字的委托书及代办人身份证原件及复印件。

### 第三章 受理部门及办理时限

#### 第六条 受理部门

1. 研究生处负责补办研究生教育阶段证明书。
2. 教务处负责补办全日制本专科教育阶段证明书。
3. 继续教育学院夜大学办公室（长宁校区）负责补办成人高等学历教育阶段证明书。
4. 继续教育学院自学考试办公室（长宁校区）负责补办高等教育自学考试阶段证明书。

#### 第七条 办理时限

受理部门对办理学历学位证明书申请人的资格进行审定，核实无误后，按照学校相关流程办理学历学位证明书。各受理部门自接收到符合申办要求的申请材料次日起，除遇不可抗力因素的

特殊情况外，应在 10 个工作日内予以办结。

#### 第四章 附则

第八条 国际学生的学历学位证书补办参照此办法执行，资格审核及证明书办理由国际交流处负责。

第九条 高等教育自学考试阶段补办学历证书，还需符合上海市自学考试委员会以及上海市教育考试院相关规定和要求（另行通知）。

第十条 本办法自签发之日起分别由研究生处、教务处、国际交流处、继续教育学院负责解释。